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精选17篇)

辩论是一种培养辩论技巧和逻辑思维的活动，它能够提高我们的辩论能力和分析能力。辩论需要与他人进行交流和对抗，我们要善于聆听他人观点，并学会适时采纳他人的观点。接下来，我们将为大家展示一些经典辩论的案例和精彩观点，希望能给大家带来启发。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一

那是骗人的？看来父亲一定有其他事。一个人走到海滩，赤着脚，让浪花一波波淹过她的足踝。当你能看清一件事情的时候，说明你开窍了！什么补脑液、氨基酸、进补食谱了，反正只要是对我们身体有用的，都会毫不犹豫、毫不吝惜地为我们买来。婷婷，你去吧你去吧，你条件挺符合的。

所以，我们要多读书。我读了一本名叫《时代广场的蟋蟀》的书，是乔治·塞尔登的作品，看了以后，我被那三个小伙伴：柴斯特、亨利、塔克的所作所为而感动。柴斯特是一只蟋蟀，亨利是一只猫咪，塔克是一只老鼠，虽然猫和老鼠是天敌，可是，亨利和塔克例外。他们的友谊，足以温暖这个冰冷的世界。

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柴斯特不知怎么的到了纽约，他遇到了塔克，塔克是一只会识路的老鼠，他们在一起庆祝时遇到了亨利，从此他们三个就成了好朋友，同时，柴斯特也被一个叫玛利欧的男孩儿给收养了。

有一次，柴斯特在做梦，梦见自己在吃家乡的树叶，只是有点苦，有点涩，醒来一看，自己却吃了一张2元的钞票（美元），那钱可是小主人每天卖报纸积攒的，如果让玛利欧的妈妈知道，柴斯特就会被女主人赶出家门。他告诉了塔克，塔克瞪了瞪柴斯特，说：

“朋友有难，能不帮吗？”

“你们可以帮我吗？”柴斯特问。

“好像可以……”亨利瞄了瞄塔克，说道。

“什么？你们真的可以帮助我！？柴斯特简直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嗯……”塔克额头上冒出了好多汗。

“哎呀，别浪费时间啦，你有钱的！”亨利说。“什么？塔克有钱？”“这可是我一生的积蓄啊！”塔克苦着脸说。“哦，是这样啊，那就算了”柴斯特说。一阵沉默……“那…好吧…”，塔克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把2元给你。”就这样，塔克把2元钱给了柴斯特。虽然只有区区的2元，那可是塔克冒着生命危险在大街上一分一分地捡回来的，是他一生的积蓄啊！朋友有难，塔克愿意倾囊相助，这样的朋友在人世间也是很少见的，我被他们之间的真挚友情所感动。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二

寒假里我读了一本书：《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讲述了三只小动物的故事，还讲了一个道理：出名不如自由重要。

第一次拿到这本书，只见封面上有三只小动物：猫、老鼠和一只小蟋蟀在欢天喜地的开宴会，真是不可思议！我怀着好奇的心翻开了第一页，一下子就被故事情节吸引住了，看着看着就停不下来了，直到一口气把它读完。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只叫柴斯特的蟋蟀，它因为贪吃被带到了纽约的时代广场，在那里遇到的热心的老鼠塔克和亨利猫。柴斯特因为它高度的音乐天分出了名，帮助主人一家脱离了困境，可是又因为太出名以至于失去了自由，被主人安排了

一场又一场的演出。最后他感到厌倦了，在它两个好伙伴的帮助下，终于坐火车回到了家乡。柴斯特虽然演奏过无数场音乐会，可是它还是要义无反顾的离开给它无限荣耀的地方。

我很喜欢书中的老鼠塔克和亨利猫，它们总是在柴斯特心情低落的时候鼓励它，饿的时候给它送来食物，还带它出去见世面，多象柴斯特的父母啊！它们的友谊我真的非常感动。我希望我今后也会拥有有这样的友谊。

妈妈说现在的人啊，为了出名可以不择手段，但是出了名却被老板控制，看来他们还真不如这只蟋蟀啊！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三

趁着暑假休息的时间，我读了一本名叫《时代广场的蟋蟀》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一只名叫柴斯特的蟋蟀因为贪吃而钻进了野餐篮里，跟着人类来到了纽约时代广场。在纽约它遇到了爱它的主人玛利欧，还遇到了一只名叫亨利的猫和一只老鼠塔克。并且成为了朋友，猫和老鼠帮了柴斯特不少忙。柴斯特用它美妙的音乐为玛利欧一家带来了财富，当柴斯特成为了震惊纽约的演奏家后，它却回到了自己的家乡。

文中的塔克老鼠给了我深刻的印象。它是一个善良，助人为乐的老鼠，在关键的时刻还会为朋友做出一切，在柴斯特不小心吃下了玛利欧一家的美元后，塔克老鼠把自己一生的储蓄拿了出來，帮助了柴斯特，为它摆脱了困境。这可是塔克老鼠攒了好长时间的钱，他现在为了救一个认识才不到一个月时间的朋友，拿出了自己长时间攒的钱財，在朋友与金钱面前，他最终还是选择了朋友。

看到这里我自愧不如。有一次我走在大街上，看到一个老爷爷突然间不小心摔倒在地上了，我看到后想赶紧上前扶起来，

但是我又犹豫了下，想起来电视节目上说有个年轻人扶一个摔倒的老人，结果后来老人却说是那个年轻人把他给撞倒了，最后没办法，年轻人只得给老人赔钱。唉，那个年轻人做好事不但没得到回报，反倒给老人赔偿。做了好事没冤枉。想到这，我就决定不去帮忙了，万一那个老人碰瓷怎么办，这样我还得给他赔偿了。正当我准备走开时，却发现一个大概一年级的小弟弟和他的妈妈一起把那个老人给扶了起来。老人很是感激，起来后连忙道谢。这一幕很让我感动。这么小的一个小朋友都会去帮忙，而我呢？还不如这个小弟弟。我应该像《时代广场的蟋蟀》中的塔克老鼠一样，帮助别人。

这使我明白了如果你在生活中遇到了那些需要帮助的人，应该立马去帮助他们，不论他们是你的朋友还是陌生人，我们都要尽最大努力去帮助，无私奉献。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四

刚拿到《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我想：为什么叫“时代广场的蟋蟀”这蟋蟀有什么意思……我带着一连串的问题翻开了书页。

原来这本书讲了一只与众不同的蟋蟀，这只蟋蟀，有着真诚的友谊，有演奏家的天赋，帮主人玛利欧摆脱了贫苦的一只蟋蟀。文章中小老鼠塔克，小猫亨利与蟋蟀柴斯特有着深厚的友谊，有困难互相帮助，有福气一起分享，直到柴斯特回到自己的家乡，它们都想着对方。

然而，在生活当中，到处有友谊：遇到困难互助，有好东西互享……

那天是我的生日，我的好朋友楚楚送了我一个水晶海豚，我很开心，一回到家我就欣赏水晶海豚，不，是看我们水晶般的友谊。那是一两年前的事了，我一直保存到今天，把它放到书桌前，时时看看它。还有一次，我与她闹矛盾，谁都不

理谁，可是一道难题难住了我，我硬着头皮去请她帮我。可她乐意地接受了。我们的友谊天长地久。

生活中处处有真诚的友谊，友谊很可贵，由其是童年的友谊，好好珍惜这无价之宝。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五

我们的一生，该怎样度过？《时代广场的蟋蟀》，将给你揭晓答案！

本书的作者乔治·塞尔登是一位杰出的儿童文学作家，他的著作有很多很多，而我认为，其中最好看、最感人的便是《时代广场的蟋蟀》系列三部曲了。而此书是这个系列的头炮，也是最为著名、出彩的。

本书主要讲述的是，蟋蟀柴斯特搭错了车，来到了纽约时代广场中心的一家小报摊中。在那里，它遇到了老鼠塔克和猫咪亨利。由于闯祸太多，使报社的老板娘开始讨厌起了它来。然而，它不经意奏出的一曲乐曲，使它一夜成名。就在这事业顶峰，它却毅然决定默默离开，回到故乡。

我看完此书的第一疑问，就是为什么柴斯特获得了如此巨大的成就，被誉为“纽约市最出名的音乐家”，还要抛弃纽约的一切回到家中？纽约市，世界上最繁华的都市啊！能在纽约市被著名音乐家评论为如此之棒，是多么伟大，多么光荣！当我再次阅读，才明白了其中原因——柴斯特想家了！

不，不！不是这样的！柴斯特已经为社会做了许多贡献了！报刊上有它，电视里有它，人们的心中都有它。杏林子曾说：“这就是我的生命，单单属于我的。……一切全由自己决定，我必须对自己负责。”柴斯特的生命属于它自己，单单属于它自己。当它厌倦了时代广场的冰冷气息和吵闹喧哗，当它向往着故乡的自然温情和宁静安然时，当它的意愿是这样的，

那就遵从它的意愿吧。如果它在纽约感到不快乐，留着又有什么意义呢？有舍才有得，这正是柴斯特身上最为可贵的东西，也是这本书的价值所在。

人啊，当到达了某个事业顶点时，一定要停下来，问问自己：你快乐吗？如果不快乐，如何埋头苦干也是徒劳！所以，让我们如柴斯特一样吧，追求发自内心的最为质朴的快乐。不然，就是在对不起自己的生命。

在康涅狄格州上空传来的快乐歌声中，柴斯特告诉我们这样的道理。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六

我十分喜欢《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书中透露出了十分真挚的友谊。那书中的主要人物是哪些呢？它们是塔克、玛利欧、柴斯特、亨利，这其中塔克和亨利分别是老鼠和猫。猫不是吃老鼠的吗？它们之间会发生什么故事呢？想明白的话就跟我一齐走进这本书吧！

有一只小小的蟋蟀柴斯特，碰到了一连串的偶然，被人从康涅狄格州的乡下草场带到了繁华、喧闹的纽约时代广场。

原先的小蟋蟀生活在淳朴而幽静的乡下，看到的是自然清新的田园风光，而此刻，满眼都是闪亮耀眼的色彩；以前，清澈的溪水，鸟儿的歌声都是最美的音乐，而此刻，喧嚣的声音就像是波浪，一波又一波地涌进了时代广场这个大贝壳。

柴斯特白天跟白利尼一家在一齐，它活动着翅膀，奏出音乐，每一天会有许多人来听它演奏。玛利欧经常照顾它，把蟋蟀笼子打扫干净；晚上，塔克、亨利经常陪伴它。

蟋蟀咬坏了一张两元的钞票，被关了起来，塔克和亨利帮它筹钱，等钱筹齐了，白利尼一家才放了它，柴斯特又过上了

欢乐的日子。

这是一本感人的书，从中看出玛利欧以及塔克、亨利对蟋蟀柴斯特的友谊。这本书让我明白了每个人都应当爱惜友谊，要有一颗宽容的心，学会互相关爱，互相帮忙，那么人间将会成为一个充满爱，充满欢声笑语的乐园。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七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唐代大诗人杜甫的这句话使我懂得了要多读书，这样写起文章来就如行云流水了。我觉得不光要博览群书，还要读好书。前段时间，我拜读了美国著名作家乔治·塞尔登的曾获得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银奖的小说——《时代广场的蟋蟀》，让我心里一直有股暖暖的感动，脑海中留下了许多思考，让我久久陶醉其中，不能忘怀。

这本书的主要讲的是：一只叫柴斯特的蟋蟀住在美国康涅狄格州乡下的草场，它因贪吃跳进野餐篮，被带到纽约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这里它得到了爱他的小主人玛利欧，还受到一只亨利猫和一只塔克鼠的帮助，它们成了好朋友。柴斯特最会拉小提琴，而且演奏的非常好听，成了著名的演奏家，可是在成名后，柴斯特却想回到以前乡下过自己快乐自由的生活，所以，就在夜晚时，它又回到阔别已久的家乡。

书里描写的几个主人公，我都非常喜欢，如调皮善良的塔克鼠，忠诚、憨厚的亨利猫。但我最喜欢的还是蟋蟀柴斯特，因为它非常厉害，能拉出美妙的乐曲，连意大利民谣都能演奏出来！它不但在拉琴方面技艺高超，还勇于担当！有一次，柴斯特因为梦游吃掉了一张二美元的纸币，这在白利尼夫妇以及玛利欧家中都是一笔不小的数目，柴斯特为了还债，就与塔克商量，塔克想出了许多馊主意：1. 逃到加利福尼亚州去。2. 把剩下的一半也吃了，毁尸灭迹。3. 嫁祸给打扫车站的清洁工，把半张钱放在他的洗手间里就有他的偷钱证据了。4. 把所有的东西弄乱，别人就以为小偷来过。可是柴斯

特都不同意，它不想把责任推脱给别人。最后，被玛利欧妈妈一顿痛骂。但在我眼中，他是一只敢作敢当的小蟋蟀，勇于承认、面对自己的错误！也正是他的种种这些优秀的品质，才赢得好朋友之间真诚的、令人感动的友谊。

总之，这本书带给我许多快乐，许多感动，许多思考……它将永远是我的最爱！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八

我已多年不曾读过童话故事，这次，在学校老师的大力倡导下，在孩子的一再央求下，我终于捧起书来和儿子一起体验着亲子共读生活。还别说，共读真好！我不但重拾了童年美好的记忆，还拉近了和儿子的距离，更是被书中的内容深深吸引，被故事中的主人公深深折服。

这本书主要讲了一只名叫柴斯特的蟋蟀，因贪吃掉进了一个野餐篮里，被带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人情冷漠的纽约，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聪明又略带市侩的塔克老鼠和忠诚、憨厚的亨利猫，还遇到了爱它的主人——男孩玛利欧。蟋蟀柴斯特用它绝妙的音乐天赋回报了朋友们的真挚友情，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自己也成为了整个纽约的演奏家！然而，功成名就的柴斯特却满心失落，思念起乡下自由自在的安静生活来。在朋友们的理解和帮助下，它终于回到了自己深爱的故乡。

在这本书中，还有许多令我感动的地方。其中，最让我感动的是塔克老鼠为了让柴斯特出狱而拿出了自己一生的积蓄。多么真挚的友情啊！一只老鼠能为了一只蟋蟀朋友而拿出了自己积蓄一生并冒着生命危险得到的钱，不论是谁都会在这件事中深受感动的。

让我们多陪孩子读一读书吧，让我们的心灵也在故事中得到洗涤与净化！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九

合上《时代广场上的蟋蟀》这本书，我对“自由”这个词又有了新的理解，这是一本关于小动物之间友情的故事，讲述了一只平凡并拥有陪不平凡的生活的蟋蟀向往自由的故事。

小蟋蟀柴斯特因为贪吃而在不知不觉中离开了自己的故乡康涅狄格州，来到了纽约最繁华的地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它结识了好朋友亨利和塔克斯，与他们共同度过了许多个日日夜夜，在一起过的十分快乐，可在一个偶然的时机里，柴斯特成为了举世闻名的演奏家，这样的生活使它失去了自由，它的情绪越来越低落，它渴望拥有属于自己的自由，于是在好朋友的帮助下，它离开了纽约，重又回到了自己的家乡康涅狄格州。

柴斯特渴望自由，在高的名誉对它来说都算不了什么，可见自由是有多么的重要啊！小鱼在水里自由嬉戏，它喜欢游泳；小鸟在天空自由翱翔，它喜欢飞行；柴斯特与其他蟋蟀一样，喜欢在草丛里欢乐，我们也一样，向往整个大自然，不喜欢被约束，被约束的生活是无趣的。自由使人快乐，因为自由就是干自己想要去干的事，所以当然是充满快乐的，快乐谁不想拥有呢？我想大家都想得到快乐，我也一样。我几乎整天都要学习，学习，再学习，因奖状、“头衔”等而为各种考试、比赛做准备，又总希望得到自由，也许天下所有的学生都会这样，很少有时间玩乐。

如果要写以《自由的一天》为题写作文，那肯定没有什么好结果，因为一个学生知道什么叫“自由”，根本没有一个学生体会过所谓的“自由”。要是有一天，可以在所有学生的脸上都能看得见快乐而又不虚伪的笑容，那社会上急缺的东西也就补回来了，社会就会更加美好了。

自由是很重要的，在学习之余，千万要记得给自己、他人一点自由，让社会生活更加美好。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

读了《时代广场的蟋蟀》我对里面的三个人影响深刻。

第一个是蟋蟀柴斯特，经过作者的比喻，蟋蟀扇动着翅膀，就像拉响那小提琴般的声音，娓娓动听。人听了心里会很舒服，可以把一些烦恼的事情统统忘掉，自己在做的事情也会停下来，闭上眼睛，享受着美妙的声音，我也想到这本书里去，听听那声音。

第二个是塔克老鼠，他和柴斯特认识不到两分钟，就愿意和他分享食物，可见塔克老鼠十分的大方。还有柴斯特半夜梦游把玛利欧一家的两块钱给咬烂了，塔克用他一身的积蓄两块三毛多美分，挽救了柴斯特。塔克把朋友放在第一位，我还真想和它交个朋友呢！

第三个是柴斯特主任——玛利欧，他很喜欢柴斯特。一次柴斯特咬烂了两块，父母说要把它丢掉。可是玛利欧没有把它丢掉，用自己的空闲时间去打工把那两块补回去，最后还是塔克出钱救了他，蟋蟀保住了。我看得出来玛利欧真的是很喜欢那只蟋蟀，愿意用自己空闲时间去打工。如果是我，我就会一脚把它踩死，再养其它的动物。我非常的佩服玛利欧。

《时代广场的蟋蟀》很好看，我多希望出第二部啊！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一

这个暑假里，我又翻阅起国际大奖小说，这本书就叫：《时代广场的蟋蟀》，书中透露出了非常真挚的友谊。那书中的主要人物是哪些呢？他们是塔克、玛利欧、柴斯特、亨利，这其中塔克和亨利分别是老鼠和猫。猫不是吃老鼠的吗？它们之间会发生什么故事呢？想知道的话就跟我一起走进这本书吧！

有一只小小的蟋蟀柴斯特，碰到了一连串的偶然，被人从康涅狄格州的乡下草场带到了繁华、喧闹的纽约时代广场。

原来的小蟋蟀生活在淳朴而幽静的乡下，看到的是自然清新的田园风光，而现在，满眼都是闪亮耀眼的色彩；以前，潺潺的溪水，鸟儿的歌声都是最美的音乐，而现在，喧嚣的声音就像是波浪，一波又一波地涌进了时代广场这个大贝壳。

柴斯特白天跟白利尼一家在一起，它活动着翅膀，奏出音乐，每天会有许多人来听它演奏。玛利欧经常照顾它，把蟋蟀笼子打扫干净；晚上，塔克、亨利经常陪伴它。

蟋蟀咬坏了一张两元的钞票，被关了起来，塔克和亨利帮它筹集钱，等钱筹齐了，白利尼一家才放了它，柴斯特又过上了快乐的日子。

这是一本感人的书，从中看出玛利欧以及塔克、亨利对蟋蟀的友谊。这本书让我知道了每个人、每个同学都应该爱惜友谊，要有颗宽容的心，学会互相关爱，互相帮助，那么人间将会充满爱，充满欢声笑语的乐园。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二

弃名利之荣，寻心灵之安逸。

——题记

人世间，有许多东西是我们一直在追求的，或许是物质，或许是精神，只有在无尽的寻觅与感慨之中，才会真正领悟人生的真谛。

一名利是身份的象征，也是许多人在不断追求和向往的事物。可是论其本质，或许仅仅是一件再平凡不过的外衣罢了。不起眼的小蟋蟀，从一个老旧的收音机中学得难度极高的几十

首金曲，加之还可用羽翼将其演奏。因此，跋山涉水，慕名而来之人不计其数，他们欣赏于美妙的歌声，沉醉于不可思议的意境，美轮美奂的乐曲传遍了大街小巷，所有经过此地的行人，都忍不住侧耳倾听，用心来感受这天籁之音。然而最厌烦于此之人，竟是那伟大的艺术家——蟋蟀，被人围着称赞并不是它的毕生追求，即使它已经成为了人们眼中最棒的音乐人。

一心灵的最深处，一块无暇洁净之所，那才是人人都应向往之地，而不是被名利冲昏了头，被物质所驱使。这块神奇之处，却非人人皆可寻到。决定收拾行囊离开广场的蟋蟀，诠释了一切。无论有多少人曾经向往于它的歌声，那也只好比一片落叶之轻重，无足放于心上。就这样，它挂上那个属于自己的银色铃铛，带上挚友老鼠为它准备的晚宴，踏上了去往乡间的列车，在汽笛震耳欲聋的鸣叫声中悄悄地离开，离开了这个曾经让他成为一个万众瞩目的演奏家的地方。没有来过的痕迹，只存美妙的歌声。

字里行间的美妙乐章，轻轻环绕于我的耳边，“追寻心中的宁静”，也让我铭记，开始寻觅这安谧。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三

大家读过《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吗？我上二年级的时候，爸爸送给我的生日礼物就是《时代广场的蟋蟀》。我特别喜欢这本书，今天又翻出来读了一遍。我发现每次读这本书，都会有不一样的感受。

《时代广场的蟋蟀》是美国作家乔治塞尔登所著，曾在1961年获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银奖。这本书讲述了蟋蟀柴斯特因贪吃跳进一个野餐篮子里，被带到了纽约。在异乡，柴斯特幸运的遇上了一位守报摊有爱心的小男孩玛利欧。还认识了一只聪明、仗义的塔克老鼠和一只忠厚老实、热爱音乐的亨利猫。后来，它们成为了好朋友，柴斯特在陌生的城市生存下

来，在纽约最繁华的时代广场的地铁站过上了幸福美满的生活。当柴斯特在纽约成为有名的演奏家后，它又放弃名利，在朋友们的帮助下重新返回家乡的故事。

书中的每个人物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柴斯特，它是一只特别有音乐天分的蟋蟀，甚至可以说是个音乐天才。塔克，它是一只有趣的小老鼠，它性格十分开朗，也很容易激动。亨利，它是一只可爱的猫咪，做事十分稳重，看起来就像一个绅士。玛利欧，他一个贫穷人家的小男孩，他不仅收养了柴斯特，还用他自己的零用钱给柴斯特买笼子。书中的它们，遇到困难，相互帮助，相互信任，共同想办法战胜困难。我被玛利欧的善良和爱心感动，也被柴斯特、塔克和亨利之间的友谊深深感动！

毛主席曾经说过：谅解、支援和友谊比什么都重要。如果没有友谊，就会让生活没有乐趣。所以，人的生活离不开友谊。友谊是一个人一生中必不可少的东西，一个人如果失去了友谊，就像渔夫离开了水。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向这书中的人物学习，学会关心别人，要懂得知恩图报。

《时代广场的蟋蟀》这本书写得太好了，如果你还没读过，赶紧去读一读吧！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四

暑假来临，老师推荐我们看一本书，它的名字叫《时代广场的蟋蟀》，看了这本书，令我回味无穷。

《时代广场的蟋蟀》可是获得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银奖的书，书里讲的是一只蟋蟀和男孩玛利欧，一只猫还有一只老鼠的故事。

这本书的内容是：蟋蟀柴斯特从没想过要离开康涅狄格州乡下的草场，在一次贪吃时被意外的带到纽约最繁华的地

方——时代广场的地铁站。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它有了主人有了朋友，过起了幸福的城市生活，后来它还成为了震惊纽约的音乐家，然而在功成名就后的柴斯特却满心失落，因为它想起了自己的家乡，想起了自己的亲人，想起了那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生活。

看到了柴斯特，我想起了我家的罗西，它是一条忠诚又可爱的小狗，打从出生我们就把它当成我家的一份子养着。就在前几天，我家要拆迁，我们都忙着整理自己的东西和找自己的新家，罗西好像知道要发生什么似的，每天呆在家门口一声不吭。终于有一天房子“隆”的一声倒下了，我们都有了自己的新家，可是不能把罗西带过去养，因为那是小区房。看着罗西蹲在老房子里，眼睛紧盯着老房子的残渣，看上去好可怜好可怜，原来它也知道它已经成为了一条无家可归的狗。

柴斯特的命运也是这样，一开始就被人遗弃在废纸堆里，后来，好心的男孩玛利欧扒开废纸，把他救了出来。从此玛利欧就成了他的主人。不知道我的罗西会不会被人捡去。他可是看着我长大的！如果有一天，我有空间来养它，我一定要去找回它。

我不由地想起了大自然中的各种动物们，我们不能为了自己快乐和利益，对小动物进行束博，害的它们失去亲人，失去自由。动物也是有生命有情感有思想的，在他们的世界里也有酸甜苦辣，只是我们听不懂他们的语言，我们不应该把他们关在笼子里或者系在绳索上。让我们尽自己最大的力量来保护小动物。让每个小动物都回到自己的家园。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五

一个优秀的人，就必定是一个热爱阅读的人，多读一些经典杰作，可以从书中的语言里得到和世俗不同的气息。乔治·塞尔登笔下的《时代广场的蟋蟀》就是这样一部完美的

作品，他用动人的笔调描写了蟋蟀柴斯特、老鼠塔克和亨利猫之间珍贵的友谊。

在康涅狄格州上，一只名叫柴斯特的蟋蟀因为贪吃而掉进了一个野餐篮里，被人带到了喧闹繁华的纽约，面对着这样一个陌生的城市，少了家人朋友的陪伴，一种莫名的孤独涌上柴斯特的心头。它再也听不见家乡淙淙的流水声，而只能听见令人烦躁的喇叭声。它再也看不到故居灿烂的阳光，却只能看到昏暗无比的大楼。但幸运的柴斯特在人情冷漠的纽约时代广场遇到了塔克老鼠、亨利猫、男孩玛利欧。它与朋友们一起战胜困难，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也用自己天生的音乐才华帮玛利欧家解决了经济困难，回报了朋友真挚的友情，同时成为了震惊全纽约的音乐家。但这时的柴斯特却因为思念家乡感到失落，最终在朋友的谅解与帮助下依依不舍的回到了康涅狄格州。

友情是珍贵的，友情是可以跨越时代的，友情是永远不会别时间带走的。有了友情，人与人之间才会充满善意，这个世界才会如此温馨，若没有了友情，人们便会个个处心积虑的想着如何升官发财，为个人利益与别人争个不停，人与人之间便只有恶意。但这样心怀恶意的人是没有快乐可言的，终究会一无所有。

一只蟋蟀、一只老鼠和一只猫咪之间的真挚友情足以温暖这个冰冷的世界。仍和读过这本书的人，都无法忘记蟋蟀柴斯特嘹亮而韵味无穷的歌喉！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六

一只名为柴斯特的蟋蟀原来生活在乡下康涅狄州的一片大草原上，那儿有和煦的阳光、皎洁的明月还有甜甜的空气。在一个偶然的会因为贪吃被带到了繁华的纽约。又害怕又无助的柴斯特很幸运的遇到了爱他的主人玛利欧。结交了聪明而有市侩的老鼠塔克和纯朴憨厚的猫亨利。蟋蟀柴斯特用它

绝妙的天籁之音，回报了朋友们真挚的友情，并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自己也成为了震惊纽约的演奏家！然而成名之后的柴斯特却很失落，思念起乡下自由自在的安静生活。在朋友们的理解和帮助下终于回家。

出名，无人不想，但是，现代人们往往只看到了出名为自己带来的无数“fans”(粉丝)与无数的采访，却不知当明星有多累。其一。明星的自我休闲时间少的可怜，因为每天需要有大量的时间拿来为自己加名气和保持地位而表演而这些为了自己的地位而被自己强迫着为表演而表演，是非常累的，而自己也不舒服，往往心身俱倦，就像柴斯特，成名后，每天两次的演出，压得他喘不过气来，心身俱倦。其二，一个人成名之后，娱论肯定要爆出他的丑闻来大捞一笔，他免不了会被“狗仔队”时刻监视，会让自己生活的很不自然，时刻都要约束，因为一旦被“狗仔队”抓到把柄，搞不好就会身败名裂。

虽然柴斯特攀上事业顶峰后隐退让大家有些不可理喻，但是，他的隐退是绝对有道理的。它在名利与自由中间，选择了自由。

自由生活中，虽不会有粉丝，来要签名或采访，但却可以不用装出一副面面高雅，处处优秀的样子，可以让心灵得到解放，让身体获得真正的自由，让假面脱落，露出真正的自己。

我想柴斯特是对的，他在名利与自由中，选择了自由，回到乡下，随心所欲，快快乐乐的’生活，放弃了那份令人疲倦的名利。如果，我是柴斯特，让我在名利与自由中选择一个的话，我想我还是会选择自由。因为，我喜欢随心所欲活出真的自己。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读后感篇十七

书籍是我们每个人都熟悉的。它们是桌上的餐具，是天上的

太阳，是生活中的水。生活中没有书，就像没有阳光；没有书的智慧就像没有翅膀的鸟。书籍是我们精神中的钙、铁、锌和锡维生素，帮助我们的精神茁壮成长。它比黄金更珍贵。

我喜欢阅读，因为阅读是获取各种知识的渠道，是学好任何一门学科的基础。我可以随时随地看书，最喜欢和妈妈读书交流。在家里，书以前都整齐的放在书柜里，看的时候拿。后来我妈在一本书里了解到，家里的书不需要放的那么整齐，喜欢看的书要触手可及，随手可得。所以在我的床头柜、飘窗、沙发甚至电脑桌上，随处可见书的影子，增强了我对书的热爱。

在书的海洋里旅行是一种享受，我读的每一本书都让我感触很深。以乔治塞尔登在美国的书《时代广场蟋蟀》为例，它讲述了一个关于各种生活中的爱和关心的故事。切斯特蟋蟀写道，蟋蟀坐错了公共汽车，从康涅狄格乡下的牧场来到纽约时代广场。一个地铁站报摊的老板收养了它，和塔克老鼠、亨利猫成了好朋友。切斯特克里克在报摊上演奏的音乐吸引了每一位地铁乘客，并很快成为一名受欢迎的地铁歌手。但是，他觉得自己在城市里得不到自由和幸福，最终在朋友的理解和帮助下回到了自己深爱的家乡。

这本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切斯特蟋蟀在报摊上放音乐的情节，小男孩马里奥的妈妈用他美妙的歌声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还给他开了一场演唱会，让他很快成为了一名地铁歌手。当我合上这本书的时候，我可以想象。它让我明白，真爱是有价值的，它的力量是无穷的！我要向切斯特蟋蟀学习毅力！把这种精神发扬到生活的每一点，人们应该互相宽容，多关心，珍惜友谊，我们的社会就会更好。

书是我忠实的朋友，陶冶了我的性情，丰富了我的知识，开阔了我的眼界，启迪了我的人生。有书相伴，生活会大不相同。让我们都抱着书，在阅读中让生活变得精彩！